关于开展“廉洁自律从我做起”主题

团日活动的通知

各团支部：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思想纯洁是马克思主义政党保持纯洁性的根本，道德高尚是领导干部做到清正廉洁的基础。根据学校纪委《关于开展2015年第二次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月”的通知》的要求，校团委决定于在全校共青团组织中开展以“廉洁自律从我做起”为主要内容的主题团日活动。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将各支部的团日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时间

2015年11月4号—12月7日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各支部以“廉洁自律从我做起”为主题，自拟小主题。例如“廉洁为桨，自律为帆，驶向道德彼岸”、“不做学生官，应做学生友”等，结合学科特色或就业方向，充分阐释在自己所学专业的范围内和在今后工作的过程中，如何做到廉洁自律。学生干部可结合身边人，身边事，谈谈如何做到廉洁自律，以身作则。请各支部精心组织团日活动，通过各种活动形式体现廉洁自律对于当代大学生的重要意义，让廉洁自律的思想根植于每个同学心中。

校团委将根据各学院提交的时间地点抽查团日活动的开展情况。如有发现未完成的，将影响精品团日活动评优。（团日活动开展的时间地点如有变化，请提前告知学院团委组织部负责人）。

三、评奖评优

为促进主题团日活动的有效开展，团日活动评比继续以“精品团日活动申报”的方式进行。学院召开评比大会，推荐出每月的第一名参加学校评比。

校级精品团日活动评比按照评比得分排序，前五名认定为“精品团日活动”，并颁发证书及奖金（300元）。请各支部认真组织举办团日活动。

1. 其他
2. 团日活动开展前，组织部将于11月9日（周一）12：30——13:00在6122活动室由团委书记魏蕾老师主持召开举行“团日活动主题讲解讨论会”对主题进行解读，请14、15级团支书、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准时参加。
3. 此次团日活动12、13级支部无需一定提交制作视频，但需上交举办团日活动的通讯稿，通讯稿中附上活动典型照片2-3张，请于12月4日19:00前将通讯稿上传至指定邮箱。

（三）昆明理工大学团日活动开展时间地点汇总表（附件一）电子档请于2015年11月10日（星期二）21:00之前上传至邮箱（[363756156@qq.com）,填写说明详见附件二](mailto:xtwzuzhigongzuo@163.com）,填写说明详见附件2)。请各团支部务必按照填表要求来填写表格，上传文件命名为：支部简称+11月份团日活动开展时间地点汇总表。（注：不按时上交及上交文件不合格的支部将会被扣分）

（二）根据上级要求，本次团日活动将进行院内评比。要求每班制作团日活动视频。经评选出的优秀团日活动视频将上交至校团委进行精品团日活动的评比（注意:各支部的团日活动视频时间不超过6分钟），评比将于2015年12月5日（星期天）15:30 举行，地点另行通知。请各团支书将团日活动评比视频于12月4日19:00前将视频发送至邮箱363756156@qq.com。视频要求，请转换成mp4或flv等小视频格式，并标注好文件名，格式：\*\*支部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魏小娅

联系电话：18469181004

联系邮箱：363756156@qq.com

**附件：**

1.昆明理工大学团日活动开展时间地点汇总表

2.昆明理工大学团日活动开展时间地点汇总表例表及填表说明

3.昆明理工大学精品团日活动申请表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委员会

2015年11月4日